

教 務 處

- 一、10/24(四)舉行高二讀書心得比賽，請高二導師提醒各班比賽同學開始準備，驗收時間為 10/15(二)、10/22(二)中午 12:40；驗收地點：音樂教室。【教學組】
- 二、升學資訊請高三班級注意：
 - (1)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採計英聽學校，已公告在本校網頁中供師生自行下載參考。
 - (2)109 學年度大學學測考試預定於 1/17(五)~1/18(六)考試(術科考試隨後展開)，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二次考試預定於 12/14(六)辦理，本校合併辦理校內報名，時間自 10/7(一)至 10/31(四)止，請高三有意報考班級，逕洽註冊組完成報名，逾時不候。
 - (3)109 學年度大學各項考試簡章及術科簡章已開始發售，考試簡章每本 50 元，術科簡章每本 30 元，有意購買班級請洽註冊組，或至本校網頁最新消息區下載閱覽。【註冊組】
- 三、各項獎助學金申請辦法詳如附件。【註冊組】

學 務 處

- 一、學務處衛生組預計於 10/17(四)13:00 至 16:00 時於戒光大樓第一會議室舉辦 108 學年度戒菸教育，由新店慈濟醫院戒菸管制師盧護理師到校實施戒治課程，本校年度內校內外違規吸菸同學計有 25 位(如附件)，請各科主任協助通知參加人員準時參加。【衛生組】
- 二、體育組班級通報詳如附件。【體育組】

輔 導 室

- 一、108 年度國教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系列比賽相關詳如附件。【輔導組】

總 務 處

- 一、煩請各班導師協助通知以下班級學生，利用每周三、四上午至出納組領取支票，詳如附件。【出納組】

台南市政府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 相關條件：1.設籍台南市滿 6 個月以上者，未領其他公設或學校設立之獎學金
2.上學期智育成績 75 分以上，無曠課與記過處分
3.低收入戶優先錄取

- 相關證件：1.申請書
2.戶口名簿影印本
3.上成績單影本（蓋教務處成績單之章）
4.有低收證明請檢附(優先錄取)

截止日期：108 年 10 月 15 日

嘉義縣政府獎學金

凡設籍本縣之居民，現為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高中職校（不含研究所、進修學士班、夜間部、補習學校、空中大學）及本縣縣立國民中學在學之清寒優秀學生，家境清寒且各科成績符合下列標準，而未享有其他公費補助者得申請獎學金：

- 1.學業成績總平均在八十分（甲等）以上。
- 2.操行成績八十分（甲等）以上。
- 3.有體育成績者，其體育成績七十分（乙等）以上。

申請時間：10 月 1 日至 10 月 15 日受理申請。

澎湖縣政府獎學金

一、凡設籍本縣並居住 6 個月以上(戶籍為準)之清寒優秀學生肄業於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高中、職限在本縣肄業者)

- 2.高中職成績：學業成績 80 分。
- 3.享有公費、補校、進修部、進修推廣部、空中大學、夜間部及未經政府核准立案學校之學生不得申請。
- 4.家境確屬清寒者(以列入低收入戶有案者優先)。

申請時間：9 月 15 日至 10 月 15 日受理申請。

財團法人中華民族發展基金會辦理 108 年「優秀身心障礙學生獎學金」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8 年 8 月 22 日臺教國署原字第 1080093909 號函辦理。
- 二、申請對象：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文件之高中（職）在學學生。
- 三、申請方式：填具後附申請表並檢具表列相關文件影本各乙份，寄送「台北市信義區 11059 信義路五段 150 巷 2 號 16 樓 1600 室財團法人中華民族發展基金會」收，錄取者通知擇期發給，未錄取者不另通知。
- 四、申請期限：即日起至 108 年 10 月 15 日止，逾期不予受理。

嘉義市清寒優秀學金獎學金

申請資格：

(一)設籍嘉義市六個月以上，(不包括補習學校、進修學校、夜間部、推廣進修班、建教班，在職專班)家境確係清寒且各科成績符合下列標準，而未享受其他公費或獎助金補助者均得自一年級下學期起申請獎助。

(二)學業成績總平均在八十分以上

(三)操行成績(德育或綜合表現)八十分以上或未有曠課或記過之紀錄。

檢附證件：

(一)申請書一份(如附表)，並由學校核章。

(二)原肄業學校前學期成績證明書。

(三)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低收入戶者，應檢附低收入戶證明書。

校內申請期限：10/15

南投縣政府獎學金

申請對象

(1) 學生設籍南投縣 6 個月以上。

(2) 未享有公費及政府其他獎學金。

(3) 持有低收入戶證明或因家遭變故至生活困難、家境清寒由導師出具證明者。

申請資格

學業、操行成績總平均分數 80 分以上。未享有公費及政府其他獎學金。

繳交文件

1.申請書。

2.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

3.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單。

4.學生證影印本。

5.低收入戶學生者，並須檢附鄉(鎮、市)公所出具之證明；如為身心障礙者(含父母或申請學生)，須檢附身心障礙手冊影印本。

校內申請期限：即日起至 10/15

雲林縣政府獎學金

申請資格：

(一)凡設籍雲林縣六個月以上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家境清寒。

(二)學業成績平均在八十分以上及體育成績七十分以上(無體育成績者不在此限)。

(三)未享有其他公設獎學金及非各級學校夜間部、進修部、推廣進修班、建教班、在職專班、空中大學等學生。申請時間：108 年 10 月 15 日止

財團法人永裕文教基金會獎助學金

申請資格：凡設籍臺南市，家境清寒或(中)低收入戶，並就讀國內研究所碩士班、大專院校或高中職之學生(不含夜間部、補習學校、進修部、在職進修班、博士班或享有政府、學校公費者)，得申請本

獎助學金，每戶以獎助 1 名為限。

申請期限：自本(108)年 9 月 19 日至同年 10 月 18 日止，以郵戳為憑。

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

申請資格：需具備中華民國之國籍，就讀國內各級日、夜間部及補校在學學生（含當學期畢業生）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

需為「顏面損傷」或「重大燒傷」之在學學生。顏面損傷是指其頭、頸、臉部需有明顯可見之損傷或疤痕者。

「陽光子女助學金」，需父母一方為顏面損傷 或 重大燒傷之在學子女申請。

請參照網站

<https://www.sunshine.org.tw/news/announce/news20170901>

新北市私立能仁家商校內(外)違規統計表 1081009

項次	違規日期	班級	座號	姓名	違規事項	違規次數	備考
1	7/15	商三乙	9	何○恩	校內抽菸		
2	7/15	商三乙	7	張○恩	校內抽菸		
3	7/17	美一甲	新生	黃○喬	校外抽菸		
4	7/17	美一甲	新生	陳○誠	校外抽菸		
5	7/29	商一甲	新生	林○安	校內抽菸		
6	7/29	美三仁	39	劉○敏	攜帶電子菸		
7	7/29	美三仁	42	林○嫻	攜帶電子菸		
8	9/2	家商一忠	38	張○和	校外抽菸		
9	9/18	商二孝	44	莊○任	校內抽菸		
10	9/18	商二孝	2	柳○宗	校內抽菸		
11	9/18	商三甲	8	張○瑞	校內抽菸		
12	9/18	商三甲	2	朱○皓	校內抽菸		
13	9/18	商三甲	5	何○恩	校內抽菸		
14	9/19	餐一愛	2	王○弘	校外抽菸		
15	9/19	餐一愛	32	陳○濤	校外抽菸		
16	9/20	餐二愛	51	陳○穎	校內抽菸		
17	9/20	餐二愛	36	謝○奕	校內抽菸		
18	9/23	餐三甲	17	陳○全	校內抽菸		
19	9/26	餐一愛	31	羅○鎰	校外抽菸		
20	10/2	藝一忠	41	羅○文	校外抽菸		
21	10/5	餐一愛	31	羅政鎰	校內抽菸		
22	8/19	餐三孝	19	廖○志	校外抽菸		
23	5/20	餐三愛	3	江○寬	校外抽菸		
24	7/29	美三仁	4	曾○之	校外抽菸		
25	6/26	餐三甲	17	陳○全	校外抽菸		

體育組 1015 師通報

一、請各班老師、同學轉知，各班留校打球同學務必配合以下幾點：

1. 要填謝留校單，請老師務必聯絡家長。
2. 留校同學務必穿著運動服。
3. 最晚於 6:00 前結束(黃昏時間學校操場視線昏暗，為安全起見)
4. 離開前將垃圾處理，通知體育組檢查場地。

二、感謝各班導師能於 12:05-12:30 陪伴學用餐，用餐規定為營養午餐或愛心便當，請同學此時段勿提早離開教室，為使師生能夠順利享用午餐，特別要求各班師生配合，勿於此時間洽公，用餐時間結束鐘響結束才能離開教室。

三、108 學年度健康促進暨 SH150 活動全校班際拔河趣味競賽比賽獲獎班級請於 10 月 16 日 7:40 至天井集合。

組別	冠軍		亞軍		季軍		殿軍	
女生組	美二甲	王念群	餐三愛	簡俊盛	美二孝	陳美芳	美一仁	柯麗玉
混合組	籃二忠	邱靜宜	餐三孝	江世宇	藝二忠	葛祐竹	餐三甲	張文正
男生組	籃一忠	謝儀美	資一仁	劉妙珍	餐商一	徐崇靜	籃二忠	邱靜宜
魚躍龍門	普二忠	蔡安翔	資三忠	鄭宇任	餐三仁	蔡孟宗	藝三忠	陳宏昱
非常麻吉	美三孝	翁珮伶	家二忠	紀奴倩	美二孝	陳美芳	美一甲	呂馥如
媽祖出巡	籃二忠	邱靜宜	資一仁	劉妙珍	餐一愛	王正得	商三孝	吳明珠

四、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體適能測驗，測驗時間從 9/02 起至 10/15，[請體育股長於 10 月 15\(二\)前完成上傳電子檔。體育組網站下載表格，檔名為班級+體適能，上傳至 amy12joey04@gmail.com](#)。未依時間上傳班級每日扣生活競賽 3 分。

能仁家商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體適能尚未繳交表

	一年級	人數	日期	二年級	人數	日期	三年級	人數	日期
1	美一孝	44		美二孝	34	10/7	美三孝	34	
2	美一仁	42		美二仁	37		美三仁	35	10/1
3	美一甲	24		美二甲	31		美三甲	25	
4	家商一忠	50		家二忠	40	10/2	家三忠	49	
5	籃一忠	56		商二孝	50		商三孝	33	
6	資一仁	45		商二甲	13		商三甲	12	
7	藝一忠	50	10/9	資二仁	56		資三仁	47	
8	餐旅一忠	35		藝二忠	56		餐三孝	35	9/26
9	餐一愛	32	10/9	餐二仁	53	10/2	餐三仁	30	10/2
10	餐商一甲	35	9/26	餐二愛	52		餐三愛	42	10/1
11				餐二甲	26	10/7	餐三甲	27	9/16
12				普二忠	32	9/18	藝三忠	48	

13				籃二忠	43		普三忠	30	
14							設三 1	57	
15							資三忠	45	
		413			523			549	1485

- 五、上課穿著運動服或能仁 T、運動鞋，不得穿著便服或帆布鞋，10/1 日起每查一人次扣生活競賽 3 分；全班攜帶毛巾自備水壺，減少投幣飲料製造垃圾，任課老師登記後至體育組加生活競賽 10 分，穿著便服同學，扣生活競賽一人 3 分。請任課老師協助提醒同學確實遵守，班級課程結束後整理球場。如未完成整理班級區域整潔扣生活競賽 20 分。
- 六、器材室開放時間為每節下課十分鐘，各班康樂股長請於上課前統計好器材數量，於各節下課時間內帶借球証完成借用登記及歸還器材後領回，下課時間確實保管器材，勿隨意外借，遺失或損壞需照價賠償。
- 七、本學期上課時間~

第一週 10/21-10/25 第二週 10/28-11/01 (建教班)

第三週 12/02-12/06 第四週 12/09-12/13

一、游泳課必須具備物品

泳衣褲、泳鏡、泳帽、浴巾或毛巾、裝衣服的塑膠袋、飲用水。

二、以下條件者請勿下水(攜帶體育課本紙筆)

1. 女生例假(家長證明)
2. 有傳染性皮膚病、眼疾、感冒等 (需附醫生證明才核准)。
3. 有潰爛傷口者 (需附醫生證明才核准)。
4. 家長叮囑特殊原因不能下水者，例如心臟病、癲癇、嚴重氣喘…等 (需附醫生證明才核准)
5. 導師請將費用提早交給體育股長或班長。

- 八、一二年級康樂股長於 10 月 16 日中午 12:40 至戒三樓會議室召開游泳教學會議，無故未到扣生活競賽 10 分。

『108 年度國教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系列比賽』

一、比賽資訊如下：

孝道教育融入課程教案甄選

參加對象為教師、就讀師資培訓或修習教育學程之學生或進行教育實習之實習教師資格者。

獎勵：頒贈國教署獎狀乙幀，最高獎金每名 15000 元。

孝道教育創意文案比賽

參加對象為有志推廣孝道人士。

獎勵：頒贈國教署獎狀乙幀，最高禮卷每名 6000 元。

孝道故事徵文

參加對象為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在學學生。

獎勵：頒贈國教署獎狀乙幀，最高禮卷每名 6000 元。

弘揚孝道繪畫及漫畫比賽

參加對象為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在學學生。

獎勵：頒贈國教署獎狀乙幀，最高禮卷每名 3000 元。

二、報名截止日期：108 年 10 月 18 日（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三、相關實施計畫與附件，請至孝道教育資源中心（<http://35.194.162.107/>）下載

1081009 出納組

1.煩請各班導師協助通知以下班級學生，利用每周三、四上午至出納組領取支票。

美二甲	吳○晟	美二孝	林○諺	資二仁	陳○豪	演四忠	陳○龍
美二甲	陳○萱	美二孝	洪○涵	資四仁	蔡○輝	演二忠	郭○盛
美二乙	蕭○愉	商二孝	陳○誼	商二孝	鍾○齊		
美二仁	張○馨	幼四忠	蔡○真	普二忠	陳○博	廣三 1	邱○銘
美二仁	李○珍	廣四孝	戴○珍	普三忠	王○煊	資三忠	蔡○庭
美二乙	林○綺	廣四孝	黃○雅	普三忠	張○庭	資二仁	譚○弘
餐一乙	王○維	資二仁	楊○晰	資二仁	蔡○好	資二仁	江○和
資二仁	邱○翔	資二仁	盧○歲	資二仁	劉○叡	資二仁	柯○挺
餐一愛	施○昇	商二乙	詹○安	美一仁	周○柔	資一仁	李○霖
資三仁	章○妮	商三乙	張○恩	餐二愛	陳○卉		